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-2024 年度分红规划

为完善和健全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积极回
报投资者，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国证
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
[2012]37 号）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
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、
经营发展战略规划、行业发展趋势、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
等可能影响利润分配的因素，制定了 2022 年度－2024 年度分红规划，
具体内容如下：
一、本规划制定的基本原则
充分注重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，同时兼顾公司的现时财务
状况和可持续发展；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（特别是公众投资者）、独
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；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、现金流量情况和现时的
货币政策环境进行利润分配。
二、分红规划
（一）分红形式
公司采取现金、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。
（二）具体分红规则
1.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当
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的情况下，原则上当年应向股东派发一定
比例的现金红利。2022-2024 年度现金分配的股利应满足“每年度以
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
者净利润的百分之二十”的条件。具体各个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由董

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，并报股东大会
审议。
2.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
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区分下列情形，并按
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，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：
（1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，进行利
润分配时，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%。
（2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，进行利
润分配时，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%。
（3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，进行利
润分配时，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%。
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，可以按照前项
规定处理。
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
与股票股利之和。
（三）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，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
票股利分配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。
三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
（一）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、
公司盈利情况以及公司资金供给和需求提出拟定，利润分配预案需经
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，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
见。
（二）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由董事会报请股东大
会批准，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
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，公司应当通过
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，充分听取中小
股东的意见和诉求，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。
四、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、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
润分配政策的，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机构的规
定，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
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该议案须经出席股
东大会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
决通过，股东大会将为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。
五、其他
本规划未尽事宜或本规划与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
司章程》规定相悖的，以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
规定为准。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、修改及解释，自公司股东
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。

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 董 事 会
 2022 年 8 月 25 日